

中国妇女生活风俗

中国风俗文化集萃

罗时进 著

陕西人民出版社

世纪之交的拓荒之作
多次获奖的优秀图书



编者献辞

滋润着祖国辽阔土地的黄河、长江，像母亲的乳汁，孕育了辉煌灿烂的中华文明。千百年来华夏各民族人民，在我们这个光荣而又古老的国度里繁衍、生息、劳动、创造。在发展生产和日常生活中逐渐形成的各种风俗习惯，凝聚着历代人民对美好事物的追求与向往，激励着人们对生活的热爱，代表着中华民族文明教化的水平。那十五的花灯、端午的粽子，那轻歌曼舞的霓裳羽衣、弹筝搏缶的下里巴人，那雕梁画栋的亭台楼阁、曲径通幽的山水园林，那争奇斗妍的文人书画、繁花似锦的民间艺术，更有那尊老爱幼的美德、谦逊辞让的风范、舍生取义的习尚、精忠报国的传统……它们像锦上之花，使中国历史的画卷显得那样丰富多彩，充满活力；又像色彩斑斓的彩带，把我们民族的生活装点得绚丽多姿、格外美好。它使我们骄傲自豪，鼓舞我们奋发向上，不断前进。

但是，在我国传统风俗中也存在着另一面。那尊卑有序的礼仪规定、男女有别的清规戒律，那恭承曲顺的孝亲事夫、死做夫鬼的守节殉身，

那崇神拜鬼的宗教迷信、铺张侈靡的婚冠丧葬……愚昧、落后的陈规陋习也是中国风俗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千百年来，它压抑着人性，磨灭着民族的锐气，麻醉着人们的心灵，束缚着人们的思想，成为中国保守、落后的根源之一，使我们深恶痛绝，必须彻底摒除而后快。

历史是割不断的。许多古老的习俗仍然在现实的社会生活中产生重要作用。当中国向现代化的目标迈进时，怎样继承古代风俗中的精华，剔除其封建糟粕，在传统文化的基础上，建立社会主义新的文化格局，是一个摆在我们面前的与物质生产同等重要的任务。

为此，我们编辑了这套《中国风俗丛书》，向国内外广大读者系统、全面地介绍古往今来中华民族风俗的形成、内容与特征。我们希望这套丛书有助于帮助读者透过中国各民族纷繁多样的风俗形式，把握我们民族的心理特征，从而进一步研究“中国传统文化与现代化”这一重大课题。

《中国风俗丛书》编委会

再 版 前 言

《中国风俗丛书》是我社在二十世纪八十年代末至九十年代初出版的一套丛书，这套丛书是由西北大学韩养民、葛承雍、张懋镕，《西安晚报》郭兴文等首倡并组织北京、上海、广州、成都等全国三十余所高校的青年教师、博士生等编撰而成。先后出书三十本，约五百万字。

这套丛书出版后，在海内外反响强烈。自一九八七年以来，《人民日报》、新华社、《中国日报》、《中国社会科学》、《历史研究》等国家重要媒体发表书评百余篇，认为这套丛书是我国第一套全面深入研究中国风俗文化的大型丛书，也是二十世纪以来在全国范围首次对民俗文化作出科学性、系统性论述的大型丛书，填补空白之功不可没。

这套丛书出版后，也曾得到出版界的称誉。一九八七年、一九九一年、一九九三年该书三次被评为全国优秀图书。一九九六年获陕西省教委人文优秀成果一等奖。台北文津出版社、博远出版公司竞相出版海外中文繁体字版。香港《大公报》、《文汇报》、《星岛日报》，台湾《联合报》及

新加坡、马来西亚、日本等地媒体相继发表书评，给丛书以极高的评价。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也对这套丛书表示关注。

近年来，我们不时收到海内外读者电话，他们殷切希望出版社修订丛书，重新再版。为了满足广大读者的需求，我社委托丛书原主编韩养民教授，对丛书进行精选、修订、统一体例工作之后再版，以飨读者。

陕西人民出版社

二〇〇二年六月二十六日

目 录

代序	妇女的语源	(员)
第一章	妇女的原始生活状态	(缘)
	社会分工	(远)
	乱婚·群婚	(愿)
	生殖崇拜	(怨)
第二章	进入妇女生活的历史误区	(愿)
	失败因缘	(愿)
	产翁坐褥	(猿)
	归妻·逃婚	(猿)
第三章	妇女婚前的生活规范	(源)
	设帨弄瓦	(源)
	起名取字	(缘)
	童稚缠足	(怨)
	蒙学闺塾	(缘)
	深闺防闲	(愿)

	恪守清贞	(苑圆)
	温柔娴静	(愿员)
	孝敬父母	(愿苑)
	及笄许嫁	(怨圆)
第四章	妇女婚姻缔结的礼俗	(怨远)
	适婚年龄	(怨苑)
	父母之命	(苑圆)
	媒妁之言	(苑苑)
	婚礼仪注	(苑圆)
第五章	妇女婚后的生活规范	(苑员)
	妻冠夫姓	(苑圆)
	不干政事	(苑缘)
	奉侍舅姑	(苑怨)
	操持家务	(苑缘)
	夫为妻纲	(苑怨)
	生子继嗣	(苑苑)
	贤达不妒	(苑苑)
	自持不乱	(苑怨)
	不事二夫	(苑苑)
	死后合葬	(苑愿)
第六章	妇女的宗教生活	(苑远)
	道教信仰	(苑苑)
	佛教信仰	(苑愿)
第七章	妇女的节日风情	(苑怨)
	元宵观灯	(苑圆)

中和探春	(圆缘)
清明郊游	(圆园)
上巳临水	(圆园)
六六归宁	(圆源)
七夕乞巧	(圆源)
中秋赏月	(圆缘)
一点思考	(圆缘)
第八章 妇女的体育游艺活动	(圆园)
秋千之戏	(圆元)
蹴鞠之戏	(圆元)
马球之戏	(圆缘)
相扑之戏	(圆圆)
导引·丹功	(圆元)
围棋之戏	(圆园)
其他种种	(圆缘)

代序 妇女的语源

当一片鸿蒙混沌的天地廓清为人类的舞台以后，在这个舞台上担任全部角色的只有男女两性。毫无疑问，人类的历史是由互为前提、互成参照的男女两性共同创造的。然而，长期以来历史的天平却绝对地倾向于男性，人们普遍对女性的生活经验、女性的历史和未来丧失了思考能力。中国历史的扉页上赫然题签着“炎黄子孙”四个大字，使今人常常沉浸在对历史悠久的满足之中。但对于其中被世代认同、崇奉的“黄帝”到底是始祖父还是始祖母，却极少有人给予注意，对于渊源于远古的“黄帝主德，女主像”、“金犯轩辕，女主失势”的玄妙的星占似乎已没有必要再去推究。至于高阳、羲和这些原始氏族领袖的性别和历史，一些学者卓有建树的探讨淹没在普遍的沉



图 员 妇好墓出土的女像玉人

默之中，探索者久久地感到莫名的孤独^①。所幸当人们唠叨着“人类何以来”、“两性何以分”的古老话题时，还记得那则与《姁经》上的希伯莱传说精神迥异的女媧造人，繁衍人类的美妙故事，透过泛灵的历史迷雾，依稀可见中华民族原始的女性崇拜。

但是，当人们通过掘开的殷商废墟，试图以实证的方法从斑驳的甲骨上追溯“妇女”的语源的时候，一种历史断裂的遗憾远远超出了在接受口耳相传的神话故事时的迷茫。那“女”字真好似妇好墓中出土的那尊女像玉人（图 员），面左而跪，两手微垂，一

① 参见闻一多《五帝为女性说》，论见杨宽《中国上古史导论》第十八篇《综论》。另参郑慧生《我国母系氏族社会与传说时代——黄帝等人为女人辨》，载《河南大学学报》一九八二年第一期。

副矜庄自守、柔顺事人之状。那 (妇) 字，惟妙惟肖地表现了手持笄帚，洒扫庭院，操持家务的女性形象。还有那个很有代表性的 (受)，则活脱画出了一个男性用一只手牵制女奴的情态，伟大女神的遗泽在世风俗气中已荡然无存。而这时 (男) 子，正落落洒洒地手扶犁具，耜田在外！更有甚者，到了秦代小篆时， 已，当年的“耕具”已演进为“力”的象征，男子汉正是以这股强力顶起了四方的田地！形成鲜明对照的是，甲骨文 (妇) 字左边的笄帚悄悄地移到了右边，并加以放大、强调，成为 形， 字左侧的一只手移到了头顶之上，作 形，那只巨爪真把可怜的女子压得挺不起腰来，完全体现了封建宗法社会“制服女子以求安”的男性中心意识。

正是在这一背景下，“妇”字第一次得到的文字学家的诠解便是：服也——顺服男子，侍服男子！岁月逾迈，时光汨汨，历史划出了多少年轮，而“妇”、“女”的蕴意在封建宗法社会的人文生态环境下不断传播，表现出极强的再生能力，妖、娆、婬、娇、嫩、嫖、嫖、婢、嬖、妓、娼、媼、姪、妒、婪、奸一系列女旁文字不断出现，它们形象地说明了女性所具有的象征意义：美丽、温柔、爱情；诱惑、堕落、罪恶。女性从神化而妖化最终沉入历史地表的轨迹在文字语源的视野中已隐约可见，它吸引我们去进一步理智地思考这

样的问题：在历史的舞台上，中国妇女是怎样担当角色，怎样被人导演和自我塑造的呢？在传统的人文生态环境下，中国妇女是以怎样的气度、信念和方式生活的呢？在历史的坐标上，中国妇女的位置到底被标志在哪里？让我们通过风俗文化的窗口，从遥远的洪荒时代起作一番纵横检视吧！

第一章 妇女的原始生活状态

文化人类学的研究已经常识性地表明，史前时期整个人类处在原始母系社会中，那是一个女性的无比辉煌的时代。

然而，当世界上绝大多数地区早已进入了父权社会后，对初民社会中母系大家庭的发现和认同都是极其困难的。古代学者曾普遍认为父权社会自古而然，天经地义。如西汉董仲舒的纲常等级是：“天子受命于天，诸侯受命于天子，子受命于父，臣受命于君，妻受命于夫。诸所受命者，其尊皆天也。”（《春秋繁露·顺命》）这种错误的理论是历史科学的无知与男性主体意识的偏执相结合的产物。正因为如此，人类社会初始阶段的面貌长期笼罩在一片迷雾之中，虽然中外史籍中记录了许多奇风异俗，早就在人们头上悬挂出开启远古历史之门的钥匙，但直到十九世纪六十年代后，人们才看到在刀耕火种的漫长时代女性作为人类历史揭幕人的神秘姿态。我国科学工作者丰

富的考古发现和民族学的研究，则以纷呈的远古民俗事象昭示了我们这个古老民族大家庭女性先民的特殊风采。

社会分工

在原始社会初期，先民们同大自然的关系与一般动物同大自然的关系一样，处在一种直接的天然状态之中，最高的生活目的即在凶险四伏的环境中保证生命的存在和延续，经济活动仅仅是为了攫取充饥的食物。采集和狩猎是两种主要攫取方式，前者主要由妇女担任，后者主要由男子担任。当时，由于生产力水平低下，狩猎工具粗陋笨拙，技术也极其简单落后，从事狩猎的男子面对着奔走腾跃的动物显得十分被动低能，他们为了寻找和追捕野兽，四处奔波却往往空手而归，收获极不稳定。而从事采集的妇女以静止而丰茂的植物为攫取对象则显得主动而从容。那广袤无垠的大地，生生不息的万物使妇女有所劳必有所得。在原始攫取经济阶段，妇女的采集成了先民们生活的主要来源，男子的狩猎只是一种调剂和补充。对于刚刚从动物中进化出来尚处于自在阶段的人类，妇女一开始便以满足了社会普遍的生存要求（从经济和生殖两个方面，关于后者我们不久就要论述）而理所当然地受到尊重，成为氏

族的管理者和主持人。她们肩负起了监守财产、抚育子女、维护氏族内部秩序、主持宗教活动等一系列生活中的重大责任，同时义不容辞地成为神圣火种的保护者。

在人类历史长河最遥远的先古，妇女是整个社会的支撑点，正因为如此，她们的灵智即使面对着一片洪荒，面对着艰虞丛生的自然也能够得到体现，而成为人类早期文明的主要推动者。

妇女开创了原始农业。一年一度，春华秋实。她们在采集和保管野生植物过程中，通过长期的观察、摸索逐渐认识到，在一定的水分、气候、土壤条件下，植物的种子可以落地而生并结出新的籽实，逐渐积累的经验终于使她们跨进了原始种植的领域。每当农业季节来临的时候，她们就率领全氏族男子和老幼一起出动，由男子们披荆斩棘，开辟土地，而妇女们自己松土整地，掘洞点播。儿童老人被安排做碎土、盖土之类辅助性劳动。播种后的田间工作也主要由妇女承担，收获则由她们率领全氏族大家庭成员共同进行。

自从有了原始的农业，先民的生活才真正从漂泊游移的状态转变为定居，氏族群落生活才真正有了保障。随着农业文明进程中的角色变换，虽然妇女的主体形象逐渐暗淡，但其筚路推轮之功并非湮没无闻。姜嫄清静专一，好种稼穡，实诞后稷，后稷承母之教以兴农耕之说至今传诵，

一些少数民族地区现今尚存的劳动风俗更是原始农业的活化石。如云南有些地方，在收获水稻时，必须先由妇女开镰，然后其他人才能动手收割。壮族龙胜龙脊壮人男子若娶了新媳妇，春耕时，丈夫要让她穿新衣新鞋到田里踩一下预祝丰年。有些佤族人在吃新谷的仪式中，也首先要由老年妇女品尝一下，接着其他人才能进餐。西双版纳布郎族习惯在傣历七月（阳历五月）完绍（星期六）完底（星期日）点种旱谷，点种前要在山地中央留一小块地，先点播几窝，俗称“妈妈地”。这些充满古朴民风的事象体现着原始的女性崇拜，也是人们对妇女开创农业的纪念。

妇女还肇育了原始的蚕桑业。相传在黄帝时代，他的妻子嫫祖就开始教导人民养桑治丝，所以后世人们将嫫祖当作蚕神崇拜。其他许多有关“育蚕治丝”的神话和风俗习惯也往往与妇女有关。汉代礼仪，“春桑生，而皇后亲桑于苑中。于蚕室养蚕千薄以上”，同时还以中牢羊豕亲祀“菀窋妇人”和“寓氏公主”二蚕神（《汉旧仪》）。在《山海经·海外北经》中，蚕则直接幻化为女子：“欧丝之野在大踵东，一女子跪踞（踞）树欧丝。”欧丝即呕丝。《说文》八训为吐，故郭璞注为“噉桑而吐丝”。这则简短的神话在《搜神记》（卷一四）中衍化出的故事更为曲折动人：

太古之时，有家人远征，家无余人，惟有一女。牡马一匹，女亲养之。穷居幽处，思念其父，乃戏马曰：“尔能为我迎得父还，吾将嫁汝。”马既承此言，乃绝缰而去，径至父所。父见马惊喜，因取而乘之。马望所自来，悲鸣不已。父曰：“此马无事如此，我家得无有故乎？”亟乘以归。

为畜生有非常之情，故厚加刍养，马不肯食，每见女出入，辄喜怒奋击，如此非一。父怪之，密以问女，女具以告父，必为是故。父曰：“勿言，恐辱家门，且莫出入。”于是伏弩射杀之，暴皮于庭。

父行，女与邻女于皮所戏，以足蹙之，曰：“汝是畜生，而欲取人为妇耶？招此屠剥，如何自苦！”言未及竟，马皮蹶然而起，卷女以行。邻女忙怕，不敢救之，走告其父，父还求索，已出失之。后经数日，得于大树枝间，女及马皮尽化为蚕而绩于树上，其茧纶理厚大，异于常茧。

这是晋人根据《山海经》图画结合蚕头似马的表象而编织出的神奇故事，形象地表达了自原始社会以来人们对女子与蚕桑业紧密关系的认识。自古以来长期流行将蚕呼为“女儿”，四川大凉山地区的耳苏人至今育蚕时还要把蚕子放在少女的怀